

# 西安市未央区驻村扶贫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未扶发〔2020〕3号

## 西安市未央区驻村扶贫工作领导小组 关于印发《未央区2020年扶贫资金 安排及使用》的通知

各街道党工委、办事处，区级各有关部门：

《未央区2020年扶贫资金安排及使用》，已经区驻村扶贫工作  
领导小组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西安市未央区驻村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（代章）

2020年6月12日

# 未央区 2020 年扶贫资金安排及使用

为切实推进我区帮扶工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和国家有关扶贫开发方针政策，结合实际情况，制定本办法。

## 一、资金安排额度

2020 年未央区财政安排 500 万元专项扶贫资金，主要用于蓝田县三官庙镇、灞源镇 10 个村的扶贫产业项目发展。

## 二、资金拨付及管理办法

### (一) 项目审定

由驻村工作队和被帮扶村研究后提出扶贫项目计划，报当地镇政府审定。

### (二) 项目实施

由所在镇政府负责，各驻村工作队配合，监管项目按计划进行建设，按设计要求组织施工，按规定使用资金，按时完成工程建设任务，按规定准备项目资料、报账资料，并建立会计档案等工作。

### (三) 项目验收

由当地镇政府组织验收和决算审计。

### (四) 资金拨付

用于蓝田县 10 个帮扶村的 500 万元扶贫资金，直接拨付到蓝田县财政局；

扶贫资金拨付到被帮扶区（县）、镇后，按照当地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管理使用。

